

# 平邑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15 在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平邑县审计局局长 李兴海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本次人大常委会会议安排，我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请予审议。

## 一、整改工作部署推进情况

2022 年 8 月 4 日，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关于平邑县 2021 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对审计查出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对此，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要求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整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认真整改审计查出问题。

县审计局认真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对问题细化分解，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对整改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认真核实审计整改材料，督促被审计单位健全完善财务制度，提高财政财务管理水平。

各部门单位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对照报告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深入剖析原因，细化整改措施，健全完善制度机制，

确保整改工作实效。

## **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截至目前，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 94 项问题中，83 项已完成整改，整改问题金额 173443.66 万元，其余 11 项正在整改。补缴入库非税收入 4500 万元，收回各类财政资金 3.62 万元，加快拨付财政资金 937 万元，调整账务 9300.13 万元，制定完善制度 16 项。

### **(一) 县级财政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 **1. 预算指标未及时分配 5.50 亿元问题**

县财政局将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督促主管部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下达各项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 **2. 年底滞留非税收入 0.45 亿元问题**

截至 10 月底县财政局已将 0.45 亿元全部入库。今后将严格规范非税收入的收缴管理和会计核算，做到应收尽收、及时均衡入库，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 **3. 调减预算支出规模 0.93 亿元问题**

县财政局已将 2021 年转入暂付款的 0.93 亿元全部列支，下一步县财政局将提高预算和调整预算的准确度，同时增加年底收支调度的频率，在以后预算年度内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 **4. 年初预算约束性不强问题**

县财政局将加强预算约束性，严格以批准的预算为依据，必

须追加的，经法定程序批准。

### **5. 代编预算逾期未下达 8.57 亿元问题**

2022 年县财政局已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控制代编预算规模。对确需代编预算的事项，按程序报政府批准，并在当年 6 月 30 日前下达。

### **6. 部分支出标准建设推进工作缓慢问题**

县财政局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正积极组织协调，加快推进相关支出标准的建设工作。

### **7. 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完善问题**

针对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问题，县财政局制定 2023 年度事前绩效评价方案，明确要求部门（单位）对 2023 年度超 500 万元的新增项目和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价；针对追加项目未设置支出绩效目标问题，县财政局已在 6 月底开展了绩效目标编制培训，进一步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并于 10 月底开展了对部门单位的一对一绩效培训；针对未同步批复下达绩效目标问题，县财政局将在批复 2023 年预算时同步批复下达绩效目标。

### **8. 部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问题**

针对专项资金未拨付到位 1036.75 万元问题，审计期间，县财政局除企业研究开发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99.75 万元（因财政与相关企业其他资金尚未结算）未拨付到位，其余资金已拨付至相关单位使用。针对扩大补贴发放范围 11.16 万元问题，多发放的

奖补资金 1.32 万元、1.22 万元、8.62 万元审计期间均已收回县财政。

### **9. 暂存款中 1 年以上未消化的存量资金 0.51 亿元问题**

2022 年县财政局已将 0.51 亿元的存量资金全部统筹盘活使用，在今后的预算年度中加强对存量资金的统筹使用力度，让每一笔资金发挥其应有的效益。

### **10. 地方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不完整问题**

县财政局将会同相关单位做好相关资产的估值和相关资金包括代管资金的记账工作，按规定规范编制财务报告。

## **(二) 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 **1. 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编制方面**

#### **(1) 未按预算批复用途使用项目经费 159.02 万元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等 6 个单位将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杜绝项目资金挤占、挪用。

#### **(2) “三公经费”超预算支出 10.01 万元问题**

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等 3 个单位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强化预算约束；二是严禁超预算安排支出，同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3) 公务接待费、会议费未执行一次一结 9.33 万元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等 3 个单位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及会议费报销程序，据实一次一结账。

#### **(4) 未定点租车 2.53 万元问题**

县文联等 5 个单位已加强租车管理，执行定点租车规定，规范签订租车合同，严格按照定点协议车型范围租车。

#### **(5) 未使用公务卡结算 82.46 万元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等 3 个单位一是组织员工申办公务卡。二是严格执行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规定，规范和完善公务卡结算的财务报销程序。三是加强财务人员公务卡结算知识的业务培训，严格财经纪律。

#### **(6) 扩大开支范围 5.73 万元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等 6 个单位共收回 5.73 万元并上缴县财政局。今后将根据预算管理规定的加强资金的审核和管理，严格控制开支范围。

#### **(7) 未办政府采购手续 40.56 万元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待 5 个单位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对纳入集中采购目录的政府采购项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办理政府采购手续。

#### **(8) 决算草案编制不实问题**

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等 7 个部门单位将按照《预算法》要求编制决算，做到数据真实正确、内容完整、账证相符、账实相符、账表相符。

## **2. 资金绩效管理方面**

### **(1) 未制定部门绩效评价管理制度问题**

县科技局等 5 个单位已于 2022 年 9 月、10 月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今后严格按照规定执行预算绩效管理。

### **(2) 预算绩效目标设定不细化问题**

县统计局等 2 个单位将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完整设定绩效目标，规范编制目标编制工作。

## **3. 网络安全方面**

### **网络安全建设不完善问题**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等 6 个单位已制定了网络安全制度，明确了网络安全工作机构和直接责任人。

## **4. 其他方面问题**

### **(1) 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已联合县财政局制定了《平邑县知识产权（专利）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对知识产权奖励申报条件、评选标准、评审程序、奖励标准等做出具体规定。今后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提升全县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将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奖补政策落到实处。

### **(2) 未按预算统筹乡镇防疫经费 36.90 万元问题**

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已停止收费，今后将照《山东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条例》的规定，严格执行财经纪律。

### **(3) 个别单位内控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

县检测检验中心已建立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制度和试剂药品出入库台账，通过检验检测机构内审、管理评审等活动，督促相关科室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 **(4) 部分单位会计处理管理不规范**

##### **填制、取得的原始凭证不符合规定 25.87 万元问题**

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等 6 个单位将严格执行《会计法》的规定，加强对原始凭证的审核，杜绝不完整、不合规原始凭证报销入账。

##### **未按会计制度处理账项 324.21 万元问题**

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等 3 个单位已按照会计制度调整了相关账项。

##### **往来款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理问题**

县财政局等 3 个单位成立清理小组积极进行清理，督促借款人及时归还借款，督促工程款项进度。

#### **(三) 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情况**

##### **1.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方面**

###### **(1) 部门单位股权未集中统一监管问题**

县国资中心已将市政公司、润泽水务、通达路桥、盐业公司等企业从原出资部门无偿划转至国资中心监管，其他县属国有企业的股权监管工作正在推进中。

###### **(2) 重大事项未经审核问题**

县国资中心已要求企业完善审批、备案相关资料，并于 2021 年 11 月份修订出台了《平邑县县属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县属企业报备和审批事项清单，进一步健全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下一步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将指导企业进一步完善内部决策流程，同时强化对企业的审批、备案工作的督导考核。

### **(3) 出借国有资金逾期未收回 0.53 亿元问题**

县国资中心已敦促润泽水务采取多种催收措施，与各欠款公司共同制定还款计划，企业安排专人进行催收。其中：中海食品有限公司的 1400 万借款，已经全部债转股。万利来食品公司和澳东药业合计借款 2103 万元，已进入破产程序按规定进行处置。根据处置情况和相关规定，将严肃追究企业负责人相关责任。

### **(4) 县润泽水务公司自主运营能力不强问题**

县国资中心编制了《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实施方案》，拟整合其他部门的水利、水务资产资源，组建水投集团，推动优质资源向优势产业进一步集中，形成发展合力。下一步，国资中心将按照县里要求，有序开展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工作，引导县属企业聚焦主责主业，推动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同时指导企业完善各项内控制度，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提升企业发展质量。

## **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方面**

### **(1) 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还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检验检测中心涉及问题已整改完成；蒙阳实验小学已完善资产管理系统资产数据，县卫校正在完善中；其他问题涉及单位正在整改中。下一步，通过全面资产清查摸清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底数，加强业务人员培训，督促各部门单位加强资产管理。

### **(2) 违规使用和处置国有资产问题**

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已完善租赁手续，市场监管局国有资产问题已委托律师事务所进行后续处理，其他涉及问题单位尚在整改中。下一步，一是将根据上级最新资产管理政策制定我县的资产管理政策，加强资产监督力度，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二是加强办公用房出租出借管理，对存在违规租赁情况的单位要求整改。三是根据实际情况，定期批量处置部分办公设备。

### **(3) 国有资产租赁台账仍需完善问题**

县国资中心已完善国有资产租赁台账，出租资产已登记台账。

### **(4) 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未充分使用问题**

县国资中心将加强国资管理系统的使用，公物仓、出租等业务走系统流程。

## **三、部分未整改问题及下一步措施**

从整改情况看，因疫情及企业经营状况不良、部门单位往来款历史遗留问题较多等原因，造成出借国有资金、往来款长期挂

账未清理、部门单位股权未集中统一监管等 11 个需分阶段和长期坚持整改的问题未整改到位。

下一步，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县审计局将继续做好审计查出问题的督促检查，重点加强以下工作：一是持续跟踪督促整改。督促尚未整改到位的部门单位尽快落实整改，严格落实整改销号制度，确保真整改、改到位。二是健全完善整改协作机制。发挥审计整改工作联席会议作用，加强审计与纪检监察、巡察机构和组织人事等部门的工作协调配合，形成整改合力，提高审计监督成效。三是进一步加大审计结果和整改结果向社会公开力度，充分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以公开促进整改落实。

以上报告，不当之处，请批评指正。